

股票代码：000620

股票简称：新华联

公告编号：2020-020

债券代码：112240

债券简称：15 华联债

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15 华联债”2020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 提示性公告

特别提示：

1、根据《新华联不动产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及《新华联不动产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持有人（包括本期未偿还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方为有效。但对于免除或减少发行人在本次债券项下的义务、免除或减少本次债券担保人对本次债券的担保义务、宣布债券加速清偿、变更本规则的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持有人（包括本期未偿还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事项均须经出席会议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持有人（包括本期未偿还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2、生效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决议生效之日登记在册的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本次债券持有人，持有无表决权的本次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次债券的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15 华

¹ 已于 2015 年 3 月更名为新华联不动产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

联债”2020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现发布关于召开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提示性公告。

一、债券基本信息

- 1、发行人：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新华联不动产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 3、债券简称：15 华联债
- 4、债券代码：112240
- 5、发行规模：13 亿元人民币
- 6、票面金额：100 元
- 7、债券期限：债券期限为 7 年，第 5 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8、票面利率：7.50%。公司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5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由 7.50% 上调至 8.50%
- 9、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2 年 4 月 1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0 年 4 月 1 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 10、担保人：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 11、最新信用评级情况：经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不定期跟踪评级，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同时将主体信用等级和债券信用等级列入评级观察名单
- 12、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 2015 年 5 月 1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 13、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14、登记、托管、委托债券派息、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二、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会议届次：2020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 2、会议召集人：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3、会议召开及表决时间：2020 年 3 月 26 日（星期四）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年3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3月26日9:15-15:00。

4、会议召开和投票方式：鉴于当前仍处于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的关键时刻，且本期债券持有人数量较多且地域分布分散，根据北京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要求，兼顾债券持有人的生命健康和参会权利，本次会议采取非现场、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债券持有人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债券持有人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5、债权登记日：2020年3月19日（以该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债券持有人名册为准）。

三、会议审议事项

- 1、《关于调整“15华联债”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 2、《关于调整“15华联债”债券持有人会议临时提案期限的议案》；
- 3、《关于“15华联债”本息兑付方案的议案》。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见附件1。

四、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1.00	《关于调整“15华联债”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
2.00	《关于调整“15华联债”债券持有人会议临时提案期限的议案》	√
3.00	《关于“15华联债”本息兑付方案的议案》	√

五、出席会议人员及权利

1、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截至债权登记日2020年3月19日下午收市（15:00）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15华联债”全体债券持有人，为有权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债券持有人可以亲自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也可以委托他人代为出席并在债券持有人的授权范围内行使表决权；

- 2、发行人委托的人员；
- 3、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
- 4、为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出具相关法律意见的律师。

六、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上，债券持有人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请见附件 2。

七、表决程序和效力

1、每一张本期未偿还的“15 华联债”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有一票表决权，对提案进行表决时，只能投票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

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无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持有的本期债券张数均不计入出席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有表决权的债券总张数。

2、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就未经公告通知的事项进行表决，审议拟审议事项时，不得对拟审议事项进行变更。

3、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持有人（包括本期未偿还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方为有效。对于免除或减少发行人在本次债券项下的义务、免除或减少本次债券担保人对本次债券的担保义务、宣布债券加速清偿、变更本规则的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持有人（包括本期未偿还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事项均须经出席会议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持有人（包括本期未偿还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4、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经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对生效日期另有明确规定的决议除外；其中涉及须经其他有权机构批准的事项，经有权机构批准后方能生效。债券持有人单独行使债权及担保权利，不得与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的有效决议相抵触。

5、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期债券的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6、本期债券持有人认购或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之行为均视

作同意并接受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的决议。

八、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1、债券发行人、本次会议召集人：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通州区台湖镇政府大街新华联集团总部大厦

联系人：周女士、鲁先生、王先生

电话：13263382959、13269376568、13263382959

邮箱：xin000620@126.com

2、债券受托管理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A 座 4 层

联系人：徐思远、刘昊德

电话：010-57631072

电子邮箱：xusy@swsc.com.cn、lhd@swsc.com.cn

九、其他事项

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参与网络投票时如遇特殊情况，可与公司联系，以其他有效方式进行投票。

特此公告。

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3 月 24 日

附件 1:

议案 1 关于调整“15 华联债”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15 华联债”债券持有人:

根据《新华联不动产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²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中约定,“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时,债券持有人召集人应至少在会议召开日期之前 15 个工作日在监管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

为优化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流程,提高效率,提请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豁免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前述通知期限;同意将《新华联不动产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期限调整为“债券持有人召集人应至少在会议召开日期之前 7 个工作日在监管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

特提请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上述议案。

² 于 2015 年 3 月更名为新华联不动产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

议案 2 关于调整“15 华联债”债券持有人会议临时提案期限的议案

“15 华联债”债券持有人：

根据《新华联不动产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³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临时提案人应不迟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之前 10 个工作日，将内容完整的临时议案提交召集人”。

为优化临时议案提案流程，提高效率，提请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临时提案提交时间调整为“临时提案人应不迟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之前 6 个工作日，将内容完整的临时议案提交召集人”，即应不迟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 15:00 前，将内容完整的临时议案提交召集人；并将《新华联不动产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中债券持有人会议临时提案的提交期限调整为“临时提案人应不迟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之前 6 个工作日，将内容完整的临时议案提交召集人”。

特提请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上述议案。

³ 于 2015 年 3 月更名为新华联不动产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

议案 3 关于“15 华联债”本息兑付方案的议案

“15 华联债”债券持有人：

受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影响，公司旗下四大文旅景区、乐园以及大部分酒店、商场、售楼处在疫情期间的不同程度上均不同程度的暂停营业，严重影响了公司现金流入，导致全额兑付“15 华联债”回售本金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障投资者利益，公司拟于 2020 年 4 月 1 日兑付本次确认回售的“15 华联债”持有人部分本金，具体本息兑付安排如下：

- 1、本次确认回售的全部个人投资者及确认回售金额在 300 万元（含）以下的机构投资者本金全额兑付（同一证券账户多笔申报回售的合并计算回售金额）；
- 2、除第 1 条之外的本次确认回售的投资者先行按照回售金额的 5% 比例兑付本金（同一证券账户多笔申报回售的合并计算回售金额）；
- 3、全额兑付所有投资者本次计息周期的债券利息人民币 9,750 万元（含税）。

同时，为缓解公司偿债压力并降低违约风险，请求已确认回售但未全额兑付回售款的债券持有人同意将剩余本金回售兑付日由 2020 年 4 月 1 日调整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节假日顺延），未申报回售的债券持有人同意将本金兑付日由 2022 年 4 月 1 日调整为 2020 年 9 月 30 日（节假日顺延）。同时赋予公司或指定第三方一次提前清偿权，即发行人根据资金情况在 2020 年 9 月 30 日（节假日顺延）前有权选择任一交易日向投资者提前兑付本期债券剩余本金及截至提前兑付本金支付前一个交易日应计利息（2020 年 4 月 1 日之后按照年化 8.50% 的利率以实际天数计算）；债券持有人同意在公司确定的提前兑付日配合公司行使提前清偿权并完成兑付。

鉴于“15 华联债”的担保人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所发行的“15 新华联控 MTN001”未按期兑付，其担保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投资者权益，现计划增加公司间接持有的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140,000,000 股）作为对“15 华联债”的担保措施，担保期限自办理完毕质押手续之日起至公司偿还全部剩余债券本金及利息止。

特提请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上述议案。

附件 2: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9522
- 2、投票简称：华联债投
- 3、填报表决意见或表决票数

本次审议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0 年 3 月 26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 2、债券持有人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3 月 26 日 9:15-15:00。
- 2、债券持有人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债券持有人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四、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网络投票系统按债券持有人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债券持有人账户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